

# 督办通报

第六期

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6年5月17日

---

## 市政府 2016 年重点工作公开承诺事项 进展情况通报（续一）

### 七、市住建局

1. 全面启动东坝二期、西坝、长春、黄沟、西南 5 个片区棚户区改造, 推进张岭及中渡路片区棚改; 全年完成棚户区改造 15000 户, 建设公(廉)租房 1500 套, 完成租赁户补贴 2800 套。东坝二期棚户区改造完成方案编制, 落实开行贷款 9 亿元; 西坝片区棚户区改造签订拆迁协议 71 户, 占拆迁任务的 4.8%; 长春片区棚户区改造启动长春路、长岭南路二期、董家沟路二期地勘及初步设计, 召开了第二次 PPP 项目推介会, 改造实施方案修改意见已报政府; 黄沟片区棚户区改造落实开行贷款 4 亿元, 印发了改造方案; 西南片区棚户区改造西郊公园一标段已开工; 张岭片区棚户区改造方案已报市政府审定; 中渡路片区棚户区改造规划

设计方案已报市规委会。已完成棚户区改造 5730 户，开工建设公（廉）租房 412 套，租赁补贴户数六月份以后开始统计。

**2. 解决商品房“去库存”问题。**正搭建棚户区改造居民购房信息系统。

**3. 抓紧开展长春路项目建设前期工作，长春路连接线（红星路二期）一季度开工建设，长春路及长春路地下管廊工程三季度全面开工建设。**长春路及地下管廊完成项目前期工作，正进行设计、地勘。红星路二期完成前期手续办理，启动 2 家砖厂征迁，未在承诺时限开工建设。

**4. 开工建设长岭南路二期、瀛湖路改造、黄沟东路一期，龙舟节前黄沟西路建成通车。**长岭南路二期完成可行性研究报告评审，正进行设计及地勘招投标。瀛湖路改造正征求征迁补偿方案意见。黄沟东路一期因征迁问题停工，仍无进展。黄沟西路完成施工招投标，完成箱涵工程量的 40%，其他工程无进展。

**5. 龙舟节前东坝泵站及污水管网完工，年底前东坝内环路建成通车。**东坝泵站完成招投标，正采购设备。东坝内环路及污水管网开工，正进行土方开挖。

**6. 龙舟节前完成 316 国道城市过境段综合整治工程（一标段）及沿街机械市场取缔。**完成安甸路口人行地下通道装饰装修工程量的 60%、水电三局桩板墙工程量的 70%、水稳层工程量的 77.5%、路缘石工程量的 15%、人行道基础平整工程量的 20%、雨污水过街管道工程量的 80%、强电管线工程量的 90%、天然气管道工程量的 30%。正寻找机电市场搬迁房源。

7. 9 月底前城东大桥建成通车。三季度开工建设高井路二期与南环东路十字立交。城东大桥主桥下部结构完工，上部结构完成悬浇工程量的 75%；江南引桥主体贯通，正进行匝道及附属工程施工；江北引桥完成桥台桩基，正进行中跨现浇段临时支架施工；累计完成投资 54359 万元，完成工程量的 73%。高井路二期与南环东路十字立交因东南片区改造未启动，无实质性进展。

8. 龙舟节前完成金州路一期改造，年底前完成兴安路改造工程。金州路一期改造雷神殿十字交通组织信号灯已安装，交通岛绿化、铺装完工，东、西、南三个方向已放行通车；管网铺设、路基回填、水稳层工程完工，完成雷神殿至中心医院段沥青铺设；中心医院开闭所临时配电设施土建完工；正修改完善中心医院门前广场规划方案。兴安路改造完成初步设计及规划审批。

9. 7 月底前民兵训练基地建成投用。已修建进场道路 700 米。

10. 龙舟节前开工建设滨江大道三期东段工程。完成施工图纸设计，正进行招投标。

11. 启动南环快速干道综合整治工程，年底前完成电力管沟、天然气、辅道、市场建设及绿化景观提升。已编制设计方案。

12. 启动汉调二黄文化园二期工程建设，年底前完成江滩公园三期工程量的 60%，建成西郊公园。汉调二黄文化园二期纳入黄沟片区棚户区改造，正对规划方案进行完善。江滩公园三期正与水利部门衔接设计方案。西郊公园完成临建搭设、塔吊安装、古建图纸设计，正办理质检手续及施工许可证。

13. 9 月底前完成一期 25 个公共自行车站台及附属设施建设，

投放公共自行车 500 辆。完成方案设计、布点规划、设备选型、项目可行性专家论证，正采购设备。

14. 完成市行政中心周边绿化提升改造及节点增绿，在人员密集路口建设 2 处交通组织，建设公交港湾 5 处，新增停车泊位 500 个，新建公厕 5 座。改造提升教场社区 5 条背街小巷。卫校十字绿化工程完工，市骨科医院绿化工程正栽植绿化苗木。拟定了交通组织建设初步选址意见。公交港湾建设完成站点方案设计，正编制工程预算。香溪洞公厕建成投用，中心医院公厕正进行干挂石材施工，江滩公园一厕正进行内部装修，江滩公园二厕正进行主体施工，董家沟路公厕正进行招投标。停车场建设正进行方案设计。双堤东 I 巷改造正办理政府采购手续，富民一巷、富民二巷、东巷子支巷等 6 条背街小巷改造正办理建设方案审批手续。

15. 加快气化工程建设，建成中压管网 20 公里，新建加气站 1 座，入户 8 万户，发展用气大户 100 家。新建中压管网 3.71 公里，完成年度任务的 18.6%；关庙、五里加气站正进行选址；新入户 3495 户，累计入户 74771 户，完成年度任务的 35%；新发展用气大户 5 家，完成年度任务的 5%。

16. 完成市脱贫攻坚指挥部下达的年度任务和汉滨区关庙镇唐淌村年度包抓帮扶任务。成立帮扶领导小组，制定了实施方案，帮助完成了精准扶贫建档立卡及 2016 - 2017 年脱贫发展规划，实行党员干部一对一帮扶。

## 八、市扶贫开发局

1. 完成 200 个贫困村、12.2 万贫困人口的稳定脱贫。脱贫村、

脱贫人口为年底统计指标，暂未统计。

2. **规划建设避灾扶贫搬迁集中安置社区 230 个，搬迁安置群众 2.7 万户 10.2 万人，争取中省投资 20 亿元以上。**已开工建设 23055 套，其中主体在建 18938 套，主体完工 3657 套，达到入住条件 460 套；争取中省投资 10 亿元，占年度任务的 50%。

3. **完成洪灾威胁户、地质灾害威胁户搬迁安置；推进社区规范化管理，抓好“一区一策、一户一法”增收致富试点扩面提升，抓好旧宅腾退和“两证”办理。**完成洪灾威胁户、地质灾害威胁户精准摸底，任务已分解到县区，搬迁安置全面启动，已拆除 7600 户，腾退土地 3500 亩。

4. **实施农业综合开发土地治理项目 3 万亩；扶持产业化经营项目 17 个。**完成土地治理 7500 亩，完成产业化项目建设实施方案编制。

5. **创建政策性金融扶贫实验示范区；深化五县区金融扶贫试点，全市投放金融扶贫贷款 5 亿元。**政策性金融扶贫实验示范区已获国家批复，实施方案已报市政府审定，正筹建扶贫开发投资公司、开展转贷业务试点。全市累计投放金融扶贫贷款 0.99 亿元，占年度任务的 19.8%。

6. **实现农村贫困家庭中、高职学生和本科大学生资助全覆盖，实施农村贫困家庭存量劳动力转移就业创业培训 5000 人。**农村贫困家庭中、高职学生资助正进行摸底统计，大学本科学生资助和农村贫困家庭存量劳动力培训正在进行资金项目备案。

7. **对当年计划脱贫的贫困村、贫困户落实部门（单位）和党**

员干部结对帮扶全覆盖，确保计划脱贫的贫困村、贫困户获得至少一项政策扶持；强化 112 个市直、中省驻安单位驻村帮扶 106 个贫困村。完成社会扶贫投入 1 亿元以上。已实现 200 个贫困村部门帮扶、贫困户结对帮扶全覆盖。市直帮扶部门帮扶贫困村计划已确定，驻村干部已驻村开展工作；完成社会扶贫投入 0.3 亿元，占年度任务的 30%。

**8. 完成市到县区、镇办三级精准脱贫（避灾扶贫搬迁）信息系统建设。**系统服务器及存储硬件设备已交付使用，正进行软件系统远程调试测试。

**9. 建成移民搬迁博物馆。**建设方案已报市政府审批。

## 九、市国土局

**1. 全面完成 1 万亩补充耕地任务，实现占补平衡。**制定下发了《关于认真做好 2016 年补充耕地工作的通知》，各县区正进行项目踏勘。

**2. 抓好“三区两园”和“飞地经济”园区土地集约节约利用。**制定土地供给和管理办法，实行土地供应与投资强度、解决就业和税收等挂钩。加强闲置土地处置，配合推进立体标准化厂房建设。年度单位 GDP 建设用地下降率 4.6%以上。正进行闲置土地调查摸底，按照节约集约用地的有关规定，依法依规进行标准化厂房建设用地审批。正起草《安康市建设用地供给和管理办法》。

**3. 加快避灾扶贫搬迁安置社区建设用地报批，全面完成 2016 年避灾扶贫搬迁集中安置点护坡挡墙项目建设任务，抓好旧宅腾退和“两证”办理。**已申请上报避灾扶贫移民搬迁用地 2 个批次

313 亩。《关于 2016 年移民搬迁集中安置点护坡挡墙建设项目核查情况的报告》已报省国土厅。正指导各县区进行旧宅基地腾退和“两证”办理工作。

**4. 加大贫困村土地治理力度，全市完成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 6 万亩。**2016 年我市 6.26 万亩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项目已评审入库，资金尚未下达。

**5. 完成中省安排的 4 个特大型地质灾害治理和应急治理项目。**白河县高级中学崩塌治理项目主体工程完工，岚皋县民主集镇滑坡治理项目完成总工程量的 20%，江北小学滑坡治理项目基本完工，平利县老县镇滑坡治理项目完成总工程量的 10%。

**6. 完成不动产登记职责和机构整合，市县两级不动产统一登记工作全面运转。**市级不动产登记业务梳理、流程再造和制度设计已完成，办公设备已采购到位，正筹措信息平台建设资金。

**7. 国土资源信息大厦建成投入使用，全面提升“数字化国土”水平。**完成地下室土方回填和空调主机安装，正进行外墙装修。

**8. 严格矿产资源开发管理，大力发展绿色矿业，推进清洁生产、节能减排、转型升级。**依法严格探矿、采矿权管理和矿业权出让，坚决遏制违规开山采石和乱批滥建行为。起草了《安康市矿产资源开发保发展治粗放保安全治隐患保生态治污染行动计划实施方案》，正征求相关部门意见。

**9. 完成市脱贫攻坚指挥部下达的年度任务和岚皋县蔺河镇和平村年度包抓帮扶任务。**完成驻村第一书记轮换，开展了进村入户结对帮扶工作。

## 十、市规划局

1. 开展安康中心城市发展战略研究，年底前形成专项调研报告。制定专题调研工作方案，正申请专项调研服务政府采购。

2. 10月底前编制完成中心城市“一江两岸”天际线控制规划、瀛湖干道景观风貌规划。制定《编制“一江两岸”天际线控制规划工作方案》，正申请规划编制服务政府采购。完成《瀛湖干道景观风貌规划》规划评审，并报市规委会审定。

3. 编制中心城市“多规合一”规划，通过省住建厅技术审查。制定编制工作方案，正申请规划编制服务政府采购。

4. 北环线一标段开工建设。正进行建设用地报批和PPP初步方案修改完善，融资方案已报市政府审批。

5. 汉江大剧院地上一层完工。已完成“三通一平”，正进行地下及主体工程建设。

6. 4个省级文化旅游名镇和12个副中心镇建设当年完成投资15.6亿元。4个省级文化旅游名镇完成投资0.56亿元，占年度任务的15%；12个副中心镇完成投资3.08亿元，占年度任务的22%。

7. 培育资质以上建筑企业5户，创建省级文明工地10个，中心城市市级文明工地覆盖率达到80%，保障房市级文明工地覆盖率达到100%。培育陕西祥瑞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为资质以上建筑企业，占年度任务的20%。创建安康诚鹏机电城5#楼、安康职业技术学院新校区行政综合楼及报告厅、岚皋县职教中心等5个建设工地为省级文明工地，占年度任务的50%。中心城市市级文明工地覆盖率达80%以上，保障房市级文明工地覆盖率100%。

8. 新批建人防工程 2 万平方米，新增地下停车位 500 个。已完成 1.02 万平方米人防工程施工图技术性审查和审批。

9. 持续开展“两违”专项整治，严格控制江南城区新建和改扩建项目。制定了《安康中心城市江南城区规划控制管理办法》和《关于安康中心城市江南城区规划控制管理办法具体控制指标的说明》。共下达《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106 份，查处工地 29 处，依法拆除违法建筑 29 户、4000 平方米。

10. 完成安康中心城市地下综合管线普查任务。制定了《中心城市地下管线普查工作方案》，完成了专家评审会议，发布了地下管线普查招标投标公告。

11. 做好全市避灾扶贫搬迁安置社区规划指导、评审工作。完成汉滨区关家镇许河村年度包抓帮扶任务。受理避灾扶贫搬迁安置方案 11 个，审查 6 个。完成了精准脱贫贫困户调查摸底，共争取基础设施建设资金 5 万元。

## 十一、市旅游局

1. 创建国家 4A 级旅游景区 1 家，抓好南宫山 5A 级景区创建。对天书峡景区国家 4A 级旅游景区创建工作进行了实地检查，正制定创建方案，延长石油公司已预算景区建设费用 862 万元；修改完善了《南宫山创建国家 5A 级旅游景区提升方案》，正制定景观质量送审视频短片和《南宫山 5A 级景区创建景观质量报告书》，金顶大殿已封顶。

2. 在瀛湖、南宫山景区开展“五个一”活动。瀛湖生态管委会专题片正进行后期制作，解说词完成初稿，宣传册开始印刷，

正谋划一台戏和一首主题歌。岚皋县报送了重点景区“五个一”工作方案、组织结构、重点任务推进表，明确了工作任务和各阶段工作重点。

**3. 建立安康“两微一端”旅游综合资讯信息服务平台，组织开展大型旅游宣传推介活动4次以上，与国内知名旅游网站开展旅游电商深度合作。**已建立安康“两微一端”旅游综合资讯信息服务平台，在重庆市区开展了安康市旅游专场推介活动，协助顺风旅行社设立了驴妈妈商务中心，与途途旅游网对接了智慧旅游战略合作事宜。

**4. 创建三星级旅游饭店3家以上。**对石泉县柳苑大酒店创建进行了复评；正组织对镇坪大酒店创建工作复评；紫阳县汉安酒店完成创建前期准备工作，正组织进行初评。

**5. 开展富硒旅游特色商品进景区活动。**制定下发了《安康富硒旅游特色商品进景区活动的通知》，完成安康富硒旅游产品包装设计，正进行景区富硒旅游商品展销区设置。

**6. 策划安康美食旅游线路，制作安康美食旅游地图，规划和指导各县区抓好旅游美食街区建设。**组织各县区策划了龙舟节美食旅游线路，对安康手绘美食地图《米西安康》提出了修改意见，指导石泉县、岚皋县制定了旅游美食街建设提升方案。

**7. 认真抓好87个国家、10个市级乡村旅游扶贫示范村建设，完成乡村旅游扶贫培训5000人次。**完成了9个国家乡村旅游扶贫试点村扶贫规划编制，其中岚皋县四季镇乡村旅游扶贫规划、旅游总体规划、天平村概念性规划通过评审，正对其他8个国家乡

乡村旅游试点村和 10 个市级乡村旅游扶贫示范村扶贫规划进行评审；举办了学习贯彻《陕西省旅游条例》暨旅游行业“提质增效”工作培训会；在宁陕、石泉、旬阳、平利、岚皋县开展了“互联网+乡村旅游”扶贫培训，共培训 1526 人次。

**8. 市脱贫攻坚指挥部下达的年度任务和白河县构朮镇东坡村年度包抓帮扶任务。**开展了扶贫结对帮扶，制定了“一户一策”帮扶计划，建立了精准扶贫建档立卡，村两委活动中心建设完成招投标。

## **十二、市城管局（市创建办）**

**1. 巩固提升国家卫生城市创建成果，推进健康城市建设。**制定了《安康中心城市健康城市建设三年行动计划》，督促相关部门制定了 2016 年度食品、全民控烟、全民健身、合理膳食、城乡环境整洁、保卫蓝天等 6 项活动计划，会同市卫计局组织召开了全市病媒生物防制技术培训会，对市直卫生系统各单位第一季度双创工作存在问题进行了专题调研。

**2. 创建国家森林城市，年底前通过国家林业局评估验收。**已委托第三方开展创森评估，对市级创森重点单位档案资料进行了检查摸底，对中心城区 2015 年创建园林式单位（居住区）进行了验收。

**3. 6 月底前建立安康中心城市管理运行体制机制。**《安康市数字化城管工作实施方案》已于 2016 年 4 月 26 日报市政府审定。

**4. 年底前建成市级数字化城管一级平台。**就数字化城管信息平台建设场地、资金、工作机构等相关问题形成了《关于建设市

级数字化城管一级平台建设的请示》，并于2016年4月26日报市政府审定。

**5. 年底前完成中心城区“三横两纵”精细化管理示范街区试点建设任务。**印发了《关于加快推进安康中心城市“三横两纵”精细化管理示范街创建工作的通知》，市、区财政局已完成机关内部绿化提升，市中心医院骨科医院完成临街门面房拆除，市住建局完成巴山中路停车场、5个公交港湾、安康宾馆街头绿地建设，汉滨区人大办、财政局完成临街楼房的立面粉刷和门头牌匾改造。正在进行骨科医院临街绿化施工。

**6. 3月底前下达中心城市环卫、市政等创建项目计划，持续开展“六小行业”整治、公共卫生提升、环境综合整治和城市“里子”工程建设，把项目建设和提升整治任务分别落实到责任单位和部门。**《2016年安康中心城市双创建项目任务的通知》、《2016年中心城市创建项目奖补资金计划》已报市政府审定，未在承诺时限内下达计划；正拟定2016年汉滨区、高新区停车场计划项目包装方案。

**7. 开展摩托车、电动车、三轮车、农用车乱停乱放专项整治。**印发了《安康中心城市交通秩序专项整治方案》、《安康中心城市市容环境综合整治方案》、《城市公共空间经营性娱乐活动整治工作安排意见》，启动了中心城市交通秩序专项整治活动。

**8. 督促指导旬阳、紫阳、岚皋和镇坪四县创建国家卫生县城，石泉、汉阴、平利三县完成创建国家园林县城。**石泉、汉阴、平利3县完成国家园林县城创建任务，旬阳、岚皋、紫阳、镇坪4

县创国卫申报资料通过省级评审。

**9. 完成市脱贫攻坚指挥部下达的年度任务和石泉县饶峰镇庙坝村年度包抓帮扶任务。**制定了《2016年脱贫攻坚帮扶工作方案》，将5000只优质黑鸡苗、3吨鸡饲料发放给村内贫困户。

### **十三、瀛湖生态旅游区管委会**

**1. 扎实开展“环境综合治理年”行动。**制定了《安康瀛湖生态旅游区环境综合治理年实施方案》，会同市规划、国土、旅游等部门开展了环境综合治理，开展“两违”执法4次，出动人员60余人次，拆除违规建房2户，现场纠违4户。

**2. 完成火石岩码头及配套公共服务设施建设项目扫尾工程，建成牛蹄岭战斗遗址公园，启动瀛湖翠屏综合改造工程，翠屏岛酒店、金螺岛酒店及相关配套设施年底前建成投用。**火石岩码头完成游船码头水下工程和地下管网工程施工图设计，正进行游船码头地面建筑物和游客服务中心施工图设计；牛蹄岭战斗遗址公园完成环山公路用地平整，修建性详细规划、项目初步设计已报市规划局、市发改委；已做好翠屏岛酒店、金螺岛酒店及相关配套设施改造提升前期准备，待旅游淡季开工建设。

**3. 策划“五个一”活动。**专题片正进行后期制作、解说词完成初稿、宣传册开始印刷，正谋划一台戏和一首主题歌。

**4. 市脱贫攻坚指挥部下达的年度任务。**瀛湖镇桥兴村唐家链子旅游扶贫示范村一期工程建设，完成投资2000万元。制定了2016年脱贫规划，启动建设安全饮水工程3处、抽水站1处、水窖30口，协调信用联社为126户贫困户进行了评议授信，3公里

村道改造项目正进行招投标；完成投资 500 万元，占总投资任务的 25%。

5. 12 月底前完成翠屏岛、金螺岛、玉兴岛、计生基地污水处理站建设，新建 1 艘漂浮物打捞船、6 艘拖网船，确保出境水质达国家Ⅱ类标准。开展治霾行动。翠屏岛、金螺岛、玉兴岛、计生基地污水处理站改造和漂浮物打捞船、拖网船建设项目进入招投标阶段；完成 38 条渔船检验，对景区网箱养殖进行了全面检查，取缔违建网箱 2020 方；暂未开展治霾行动。

6. 配合市交通局，开工建设 S320 省道火石岩至清泉村段道路建设工程。配合完成了 S220 省道火石岩至清泉村段道路改造项目工可研编制、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用地预审。

7. 全年不出现水上交通安全事故。未出现水上交通安全事故。

---

送：市委办公室，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纪委办公室。

中省驻安有关单位，各新闻单位。

发：各县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工作部门、直属机构。

---